

2022 年度长沙市考试指导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考试指导中心是隶属于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全额事业单位，现有编制 12 人，公务用车编制 1 台。共有从业人员 25 人，其中在编人数 12 人，编外合同制员工 13 人。目前共设有 4 个部门，综合管理部、专业技术人员考试管理部、公开招考管理部、信息技术部。中心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省、市关于人事考试、人才评价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规，综合管理和组织实施全市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负责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职（执）业资格考试、长沙市公务员录用考试工作；提供机关、事业单位招聘（选调）及测评工作人员的有关考试服务工作；承办各类考试命题、制卷等业务。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 年中心整体支出规模为 1498.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438.7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 1059.8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录用考试、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等人事考试考务工作开支及维持日常工作开支，如考试设备和考务用品采购、租赁，监考、巡考等人员开支，

考试工作加班用餐，日常工作所需办公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中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包括在编人员和聘用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在编人员物业费、独生子女费等），公用经费（包括工会节日慰问物资、工会大型文体活动开支及其他开支）。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均通过政府采购公车维护系统进行申报确认。

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438.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7.43 万元，其原因是人员晋级等待遇调整。其中工资福利支出为 402.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总额为 1.8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1 万元，无公务接待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原因是 2021 年因疫情原因用车减少，四季度未支付公车用油，同时因车辆老化 2022 年车辆维修保养开支增加。

（二）项目支出

1、中心有公务员录用考试等常规人事考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等公开招考两个部门项目，实行“以收定支”管理，财政无经费保障。2022 年部门预算分别为 1243.34 万元和 261.17 万元，合计 1504.51 万元。

2、2022 年因疫情原因经济师、执业药师、一级造价工

程师和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四项考试停考，部分考试报考人数减少，该特殊情况年前无法预计。如无疫情影响以上四项考试正常开展，其余考试报考人数不出现减少，则中心公务员录用考试等常规人事考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等公开招考两个部门项目执行率分别为 91.06%和 91.56%。

中心 2022 年项目实际支出 1059.82 万元，其中主要开支为劳务费 901.29 万元、委托业务费 71.33 万元，办公费 20.5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录用考试、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等人事考试考务工作开支及维持日常工作开支，如考试设备和考务用品采购、租赁，监考、巡考等人员开支，考试工作加班用餐，日常工作所需办公费等。

3、中心根据上级部门相关纪律要求及自身实际工作开展，从党建廉政、工作制度、“三重一大”、考试制度、财务制度、人员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后勤管理制度、采购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十个方面建立了一整套完备制度。各项工作开展均根据制度要求开展。各项开支均严格按照制度相关要求完成审批、验收流程。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中心项目为每年常规考试项目，其中包含有政府采购项目的，按要求在公品商城购买集采目录内商品，或按政府采购招标流程采购服务项目。并严格组织履约验收，在验收合格后进行付款确保资金使用落到实处。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经费开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办法执行，票据管理、审核和报账均符合财务管理办法相关流程。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资产管理水平，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在工作中结合我中心实际情况，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管理方式，制定了《长沙市考试指导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加大了资产管理力度。

对固定资产及账务的管理实行分级管理原则，中心固定资产由综合部统一登记、清查、盘点和调配，并对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定期或不定期的账实核对，新增和报废资产在账务系统中及时做好账务处理。新采购固定资产及时录入资产系统，详细登记资产名称、原值、购置时间、使用部门、使用人、存放地点，打印资产条码张贴好，完善固定资产的管理。对于固定资产的报废处理。由综合部将报废资产汇总，根据使用部门报废申请单进行核实，财务进行核对，交分管领导审核后，统一在资产系统中申请资产处置。财政批复后，由财务进行资产报废账务处理。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经济性:所有考务收入均上缴长沙市非税。社会效益:“凡进必考”确保考试权威和机会公平,对提高从业人员素质和维护社会公平具有重要意义。效率性: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选调)等公开招考和公务员录用、二级建造师、执业药师等各项人事考试。质量目标:按质按量完成各项人事考试任

务，确保考试安全、顺利。实效目标：根据全年考试计划，逐项完成考试任务。成本目标：组考所需人工、试卷印制、考务用品等。

为圆满完成全年组考工作，中心做到以下几点。

1、精心组织，平稳安全实施考务工作。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笔试和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受疫情影响，二级建造师资格考试与全国大学英语（CET）四、六级考试和湖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时间撞车等，导致考点难以落实，局党组高位协调，及时向市政府、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及市卫健委汇报组考及防疫工作情况，协调考场、考点防疫和考试安全保障等工作。为确保考试顺利进行，中心在考前周密严谨制定考试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组织全体考务工作人员就工作纪律、工作职责、操作流程等进行详细培训。考中，市人社局领导靠前指挥，通过远程巡考与现场巡考相结合的方式，巡查多个考点考试情况，及时掌握考试动态。全程邀请纪检监察人员监督考试过程。考后，有序回收题本及答题卡并进行称重，确保试卷和答题卡数量无误。

2、严格把关，落实落细疫情防控措施。中心严格按照省人事考试院和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挥部要求，落实落细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考前，向市防控指挥部及时报备，邀请疾控专家为全体考务工作人员就当前疫情形势、重点防疫措施、异常情况处置和注意事项等进行了详细的防疫培训，对参考考生的两码情况进行了大数据筛查。同时，要求各考点学校严格落实主考防疫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各项要求，配

备隔离考场，科学设置专用防疫通道，配齐防疫物资，做好考前、考中、考后考场及楼梯、走廊通道的消毒通风，设置废弃口罩垃圾桶等。全力做好宣传引导，考前向全体考生发送短信和疫情防控公告，要求考生严格按照防疫要求参考，并做好考试期间的健康核验工作；对于来自风险地区不允许参考的考生，按要求做好退费和成绩延期登记工作。考试全过程邀请疾控专家担任防疫副主考，对考试期间涉疫突发情况进行现场指导，确保考生的健康安全。

3、创新服务举措。中心以“局长走流程”活动为载体，全面梳理业务流程，以考生身份体验网上报名、申请证书邮寄等业务全过程，查找和发现不便捷问题5处。目前，针对这些问题已将证书邮寄和网上报名系统进一步优化，切实为考生提供更加便捷优质的服务。积极深化“放管服”改革，公开咨询电话、发布温馨提示等方式主动向考生征求意见建议。同时，为减少疫情传播风险，让考生少跑路，今年来，已为15412名考生办理证书邮寄业务，邮寄证书15810本，有效解决了考生跑腿难、排队难等实际问题。

4、主动回应诉求。受疫情影响，执业药师、经济专业、一级造价师和一级消防工程师等4项资格考试停考，加之去年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停考，考生对今年能不能正常组织考试关注较大，舆情影响大。为切实解决考生的实际问题，中心及时回复12345、市长信箱等各类渠道考生信访件，截至目前共处理信访件369件，满意度100%。同时，加强宣传力度，先后在市人社局官网官微上发布《关于暂停长沙考区

2022 年度全国一级造价工程师、经济专业技术资格（初、中级）考试的情况说明》《关于长沙考区 2022 年度全国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的有关通知》《长沙考区 2022 年度全国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参考重要提示》《长沙考区 2022 年度全国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热点问题和考点地图》等，方便考生及时获取相关信息。

5、提供个性化服务。中心积极主动、细致耐心地做好考试服务保障工作。考前，提前在官网官微上发布参考提示、考点地图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等，通过短信平台为考生发送参考重要提醒 75 万余条，让考生及时准确获知参考要求，顺利参考。在考试过程中，中心主动为残疾考生服务，建立“一对一”服务联系，提供优质、周到的服务。对于考生在考场遗失的物品，做到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领取。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中心部门项目执行“以收定支”管理，财政无经费保障。2022 年中心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77.48%。首先是因为考试规模受政策、就业环境影响，因此上年度无法准确估计来年考试规模，只能根据往年考生人数预估考试规模进行部门预算编制。又因为受新冠疫情不可抗力影响和预算执行“以收定支”的影响，2022 年经济师、执业药师、一级造价工程师和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四项考试停考，部分考试报考人数减少，收入和支出均相应减少。该特殊情况年前无法预计，因此执行率出现偏差。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优化中心预算编制，对往年度预算开支进行大数据分析并结合工作开展实际情况进行预算编制，尽可能减小预算执行率偏差。二是加强宣传力度，使中心全体知晓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认真对待预算资金编制和使用。三是在日常工作中对资金投入、业务开展情况和产出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资金使用落到实处。让绩效评价更好的促进工作开展。

八、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中心将每年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提高工作开展效率依据，结合到工作中对不足进行补强。